

# 目录

<b>1 项目概况</b> .....	<b>1</b>
1.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1.2 验收工作由来.....	1
1.3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过程.....	2
<b>2 验收依据</b> .....	<b>4</b>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4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4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
2.4 其他相关文件.....	5
<b>3 项目建设情况</b> .....	<b>6</b>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6
3.2 建设内容.....	10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13
3.4 主要生产设备.....	14
3.5 水源及水平衡.....	16
3.6 生产工艺.....	16
3.7 项目变动情况.....	18
<b>4 环境保护设施</b> .....	<b>21</b>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21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24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27
<b>5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b> .....	<b>29</b>
5.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29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9
<b>6 验收执行标准</b> .....	<b>31</b>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31
6.2 总量控制指标.....	32

<b>7 验收监测内容</b> .....	<b>33</b>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33
<b>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b> .....	<b>35</b>
8.1 检测项目方法仪器一览表.....	35
<b>9 验收监测结果</b> .....	<b>38</b>
9.1 生产工况.....	38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38
<b>10 验收监测结论</b> .....	<b>44</b>
10.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44
10.2 验收结论.....	44
10.3 后续要求.....	44

**附件：**

附件 1 《关于安徽赞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瓶坯泵盖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郎环函【2021】94 号）；

附件 2 验收工况表；

附件 3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附件 4 排污许可登记回执单；

附件 5 《安徽赞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瓶坯泵盖生产项目检测报告》（编号：CJ-202308001-5）；

附件 6 验收意见和签到。

# 1 项目概况

## 1.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详见表 1.1-1。

表 1.1-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瓶坯泵盖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		安徽赞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郎溪经济开发区钟梅路 199 号	
环境影响报告 书（表）	编制单位	安徽炎羿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审批部门	宣城市郎溪县生态环境分局	
	审批时间	2021 年 06 月 22 日	
	审批文号	郎环函【2021】94 号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C2926]

安徽赞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9 月 25 日成立，根据市场需求计划投资 10000 万元，在郎溪经济开发区钟梅路 199 号地块，新建瓶坯泵盖生产项目。对此，郎溪县发展改革委已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对本项目予以立项备案（项目编码：2020-341821-29-03-042066）。安徽赞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3 日委托安徽炎羿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工作，安徽炎羿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报送环保局受理审批，宣城市郎溪县生态环境分局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对该项目环评文件予以批复（文号：郎环函 [2021] 94 号）。

本项目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申请并获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341821MA2W944T2D001Y）。

安徽赞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12 月建设完成。项目于 2022 年 3 月开始调试，2022 年 6 月进行试运行。目前，建设单位已建成（一期）年产 PET 瓶坯管 4600 万个、泵头泵盖 4600 万个的生产能力及其他相应的配套设施。

## 1.2 验收工作由来

安徽赞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瓶坯泵盖生产项目已建成年产 PET 瓶坯管 4600 万个、泵头泵盖 4600 万个的生产能力及其他相应的配套设施，经调试运行，现已投入试生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文件有关规定，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要求，建设单位需查清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对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工程设计文件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要求的落实情况，调查分析工程在建设和试运行期间对环境造成的实际影响及可能存在的潜在影响，是否已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预防、减缓和补救措施。

2023 年 08 月 23 -24 日，安徽赞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同安徽春涧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废气、废水、噪声污染源排放现状和各类环保治理设施的运行状况进行了现场调查与监测。安徽赞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根据监测结果及现场环境管理检查情况，在对照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等相关资料的基础上，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等文件的要求，编制了《安徽赞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瓶坯泵盖生产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为该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及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 1.3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过程

2023 年 7 月 6 日，安徽赞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成立验收工作组，进行了验收自查工作，主要自查了项目环保手续履行情况、项目建成情况、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和有无重大变动情况等事项。

验收自查工作期间未发现环境保护设施需整改的情况。通过验收自查工作的开展，我单位确定了本次验收工作的验收范围和验收内容，具体如下：

（1）验收范围和验收内容：瓶坯泵盖生产项目已建成（一期）年产 PET 瓶坯管 4600 万个、泵头泵盖 4600 万个的生产能力及其他相应的配套设施开展验收工作。验收产品方案：（一期）年产 PET 瓶坯管 4600 万个、泵头泵盖 4600 万个的生产能力及其他相应的配套设施。

（2）2023 年 7 月 21 日，安徽赞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制定了《安徽赞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瓶坯泵盖生产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

（3）2023 年 8 月 23 日，安徽赞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委托安徽春涧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其制定的验收监测方案开展了验收监测工作。

（4）2023 年 8 月 23- 24 日，安徽春涧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制定的验收监测方案，

在安徽赞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厂内进行了废气、废水和噪声的监测工作，并于 2023 年 09 月 07 日出具了《安徽赞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瓶坯泵盖生产项目检测报告》（编号：CJ-202308001-5）。

（5）2023 年 09 月 12 日，安徽赞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完成了《安徽赞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瓶坯泵盖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的编制工作。

## 2 验收依据

###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国家主席令第9号，2015年1月1日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2018年12月29日施行）；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2018年12月29日施行）；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国家主席第31号令，2016年01月01日施行）；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国家主席令第70号，2018年01月01日施行）；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国家主席令第31号，2020年4月29日修改）；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国务院第682号令，2017年10月01日施行）；

(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施行）。

###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2018年第9号）；

(2) 《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竣工环保验收管理规程（试行）》（环发【2009】150号，2009年12月20日）；

(3)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号）；

(4)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橡胶和塑料制品》（HJ1207-2021，2022年01月01日施行）

(5) 《安徽省环保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环保竣工验收公众参与工作的通知》（皖环发【2013】91号），安徽省环保厅，2013年10月18日。

##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 《安徽赞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瓶坯泵盖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 《关于安徽赞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瓶坯泵盖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的函》(郎环函【2021】94号),宣城市郎溪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1年6月22日。

## 2.4 其他相关文件

(1) 《安徽赞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瓶坯泵盖生产项目检测报告》(编号:CJ-202308001-5),安徽春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2023年9月7日;

(2) 环保设计等其他相关资料。

### 3 项目建设情况

####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 3.1.1 地理位置

本项目所在地为工业区，位于郎溪经济开发区钟梅路 199 号（经度：119°11'34.933"，纬度：31°11'57.958"）。工程占地 4837.27m<sup>2</sup>。本项目北侧为郎溪开发区管委会；项目西侧为空地；项目南侧为空地；项目东侧为郎溪县金港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项目周围主要为已建的工业企业与工业空地等。无自然保护区、风景旅游点和文物古迹等需要特殊保护的环境敏感对象。建设项目具体地理位置见图 3.1-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图 3.1-2 建设项目周边土地利用现状图。

##### 3.1.2 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郎溪经济开发区，钟梅路 199 号，系租赁安徽赞领日用品科技有限公司 1#厂房南侧部分，租赁厂房总面积 4837.97m<sup>2</sup>，项目总投资 1259 万元。厂区设置有 1 个主出入口，位于厂区东侧，直通内部道路。建设项目厂区总平面布置详见图 3.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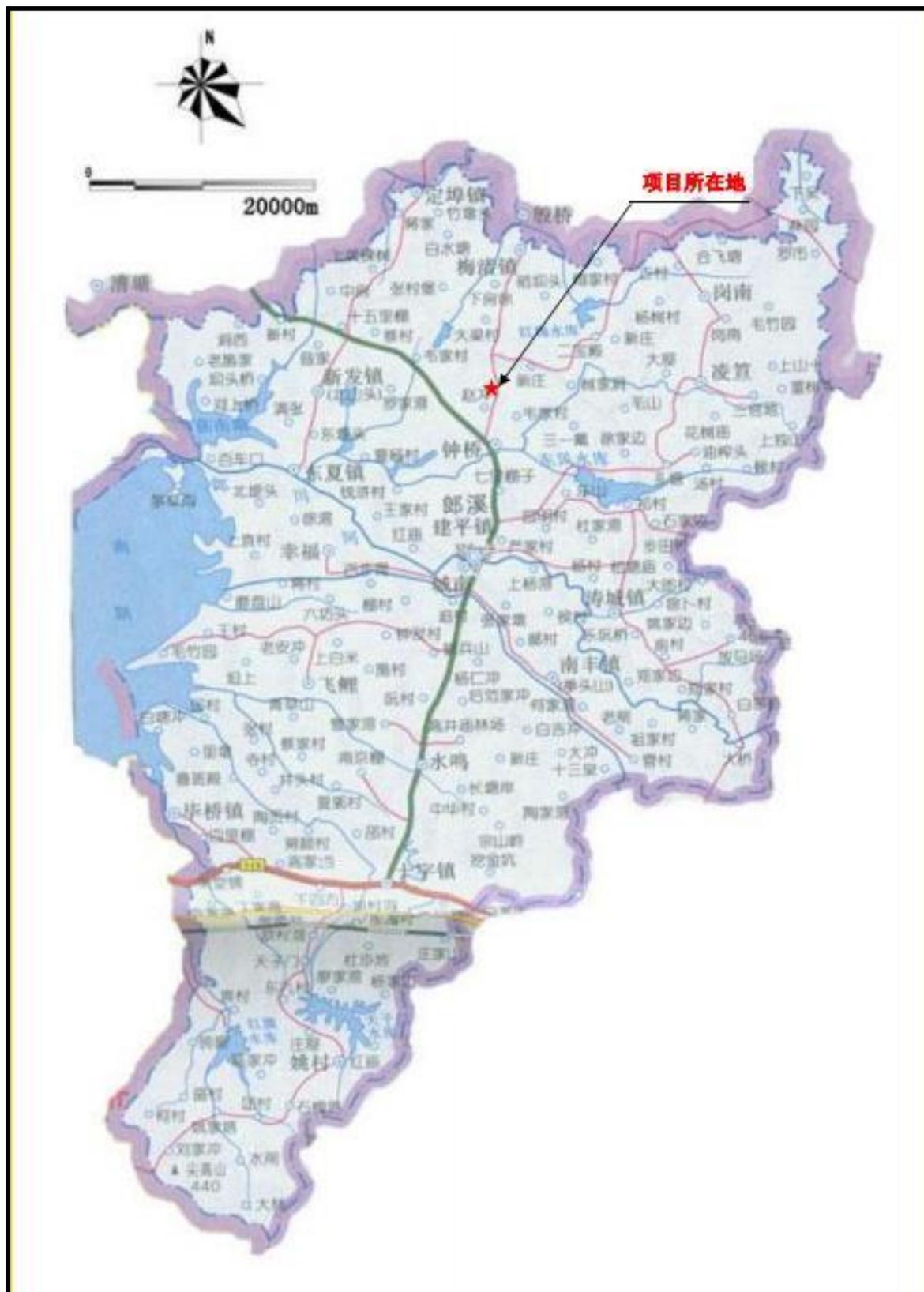


图 3.1-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图 3.1-2 建设项目周边土地利用现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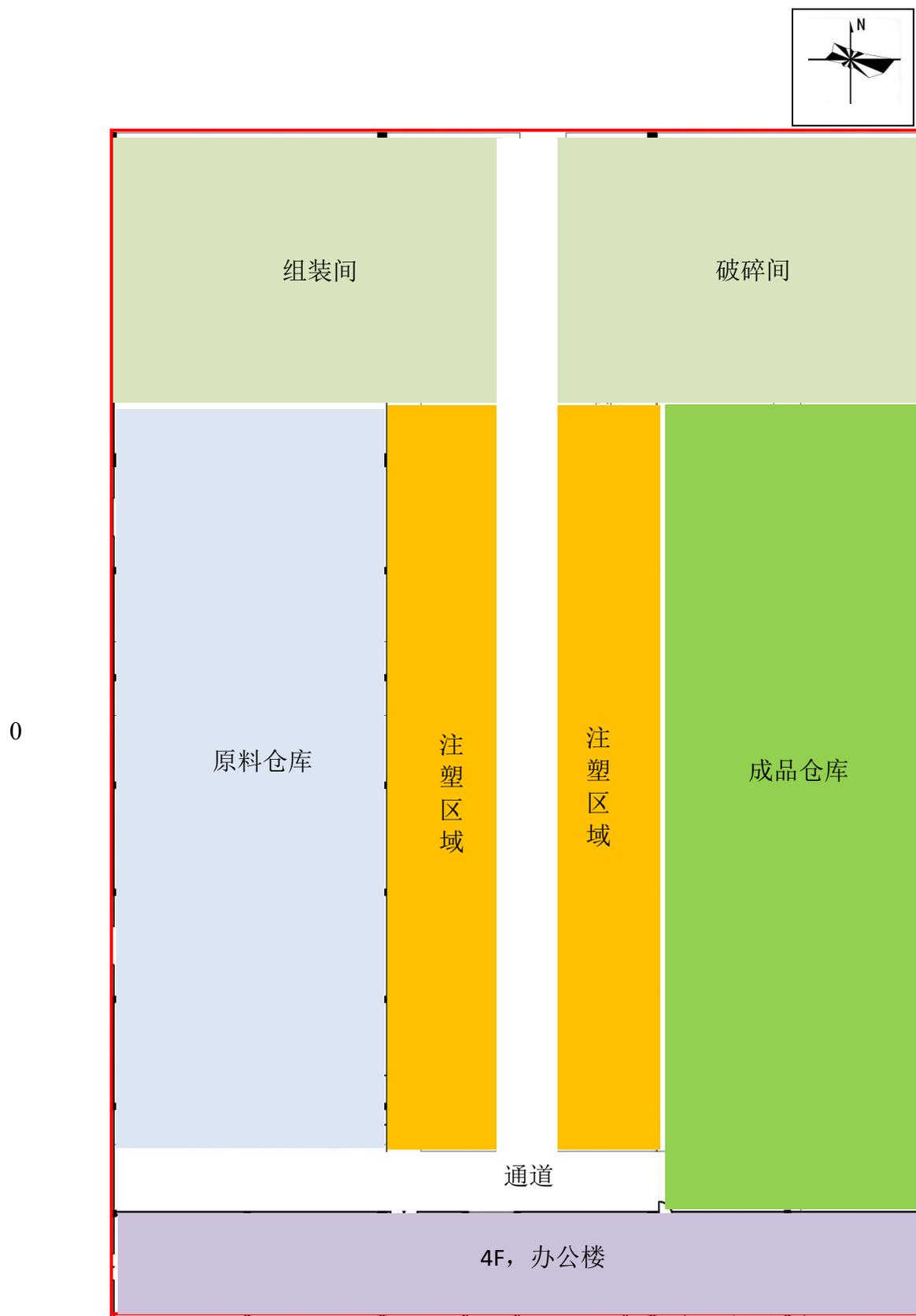


图 3.1-3 建设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 3.2 建设内容

### 3.2.1 项目总投资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额 1259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为 10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的 0.79%。

### 3.2.2 劳动定员

项目目前职工人数为 11 人，年工作日以 300 天计，实行单班制，每班工作 8h。

### 3.2.3 产品方案

《安徽赞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瓶坯泵盖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意见的函的产品方案为：年产 PET 瓶坯管 23000 万个、泵头泵盖 23000 万个及其他相应的配套设施。

目前，该项目已建设完成（一期）年产 PET 瓶坯管 4600 万个、泵头泵盖 4600 万个的生产能力及其他相应的配套设施。具体产品方案见表 3.2-1。

表 3.2-1 建设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环评设计产量			实际建设产量		
			一期产量 (万个/a)	二期产量 (万个/a)	三期产量 (万个/a)	一期产量 (万个/a)	二期产量 (万个/a)	三期产量 (万个/a)
1	PET 瓶坯管	10-75g	4600	9200	9200	4600	0	0
2	PE 瓶盖	直径 10-65mm	1000	3000	3000	1000	0	0
3	PP 泵头	直径 10-65mm	2000	3000	3000	2000	0	0
4	PE 泵头	直径 10-65mm	1600	3200	3200	1600	0	0
合计			9200	18400	18400	9200	0	0

### 3.2.4 建设内容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意见的函决定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对比分析，详见表 3.2-3。

表 3.2-3 工程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建设名称	环评设计工程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工程内容及规模（一期）	变化情况
		一期	二期	三期		
主体工程	1#厂房	1F，南侧部分建筑面积 3858.97m <sup>2</sup> ，主要设有 2 套供料系统、2 套破碎机、15 台套注塑机、1 台套冷水机，形成年产 PET 瓶坯管 4600 万个、泵头泵盖 4600 万个的生产能力	依托一期 1#厂房南侧部分，设有 2 套供料系统、1 套破碎机、18 台套注塑机、1 台套冷水机，形成年产 PET 瓶坯管 9200 万个、泵头泵盖 9200 万个的生产能力	依托一期 1#厂房南侧部分，设有 2 套供料系统、1 套破碎机、17 台套注塑机，形成年产 PET 瓶坯管 9200 万个、泵头泵盖 9200 万个的生产能力	1F，南侧部分建筑面积 3858.97m <sup>2</sup> ，主要设有 14 台套注塑机、1 台套冷水机等设备以及配套设备设施，形成年产 PET 瓶坯管 4600 万个、泵头泵盖 4600 万个的生产能力	一致
辅助工程	1#办公楼	2F，位于 1#厂房的南侧，建筑面积为 978.30m <sup>2</sup> ，主要用于厂区员工办公	依托一期	依托一期	4F，位于 1#厂房的南侧，建筑面积为 978.30m <sup>2</sup> ，1 层主要为五金库，2~4 层主要用于厂区员工办公	布局调整
贮运工程	原料仓库	依托租赁厂房的西北侧，占地面积 150m <sup>2</sup>	依托一期	依托一期	依托租赁厂房的西北侧，占地面积 150m <sup>2</sup>	一致
	机油暂存点	依托租赁厂房暂存，占地面积 5m <sup>2</sup> ，地面防腐防渗，设防泄漏托盘			机油即买即用，故未设置机油暂存点	未设置
	成品仓库	依托租赁厂房的东侧，占地面积 480m <sup>2</sup>	依托一期	依托一期	依托租赁厂房的东侧，占地面积 180m <sup>2</sup>	布局调整
	供水系统	郎溪经济开发区供水管网，年供水量 1452t	郎溪经济开发区供水管网，年供水量 1332t	郎溪经济开发区供水管网，年供水量 1332t	郎溪经济开发区供水管网，年供水量 1530t	一致
	排水系统	雨污分流制系统，雨水排入开发区雨水管网；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办公生活污水、冷却废水，接管排入郎溪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废水主要为职工办公生活污水、冷却废水，接管排入郎溪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废水主要为职工办公生活污水、冷却废水，接管排入郎溪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其修改单中一	雨污分流制系统，雨水排入开发区雨水管网；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办公生活污水、冷却废水，接管排入郎溪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	一致

		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其修改单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钟桥河, 废水排放量 960t/a	(GB18918-2002) 及其修改单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钟桥河, 废水排放量 864t/a	级 A 标准后排入钟桥河, 废水排放量 864t/a	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其修改单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钟桥河, 废水排放量 270t/a	
	供电系统	依托郎溪经济开发区供电电网供电, 年用电量 90 万千瓦时	依托郎溪经济开发区供电电网供电, 年用电量 180 万千瓦时	依托郎溪经济开发区供电电网供电, 年用电量 180 万千瓦时	依托郎溪经济开发区供电电网供电, 年用电量 80 万千瓦时	一致
	供热系统	项目供热均为电能供热	项目供热均为电能供热	项目供热均为电能供热	项目供热均为电能供热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项目冷却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的办公生活污水一起接管排入郎溪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及其修改单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钟桥河。废水排放量为 3.2t/d	项目冷却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的办公生活污水一起接管排入郎溪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及其修改单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钟桥河, 废水排放量为 2.88t/d	项目冷却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的办公生活污水一起接管排入郎溪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及其修改单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钟桥河, 废水排放量为 2.88t/d	项目经化粪池预处理的办公生活污水一起接管排入郎溪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及其修改单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钟桥河。废水排放量为 270t/a	冷却废水循环使用, 不外排
	废气治理	注塑废气: 注塑挤出机头上方设 0.4m*0.4m 的集气罩, 集气罩距离挤出头 0.2m, 确保集气罩边缘风速不低于 0.3m/s; 废气经收集后合并至 1 根总管, 引入 1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串联处理后, 尾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注塑废气: 注塑挤出机头上方设 0.4m*0.4m 的集气罩, 集气罩距离挤出头 0.2m, 确保集气罩边缘风速不低于 0.3m/s; 废气经收集后合并至 1 根总管, 引入 1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串联处理后, 尾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注塑废气: 注塑挤出机头上方设 0.4m*0.4m 的集气罩, 集气罩距离挤出头 0.2m, 确保集气罩边缘风速不低于 0.3m/s; 废气经收集后合并至 1 根总管, 引入 1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串联处理后, 尾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	注塑废气: 注塑挤出机头上方设集气罩, 废气经收集后合并至 1 根总管, 引入 1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串联处理后, 尾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一致
		破碎粉尘: 破碎粉尘经破碎机出料口上方设的集气罩收集后, 引入 1 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 尾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4) 排放		破碎粉尘: 破碎粉尘经破碎机进料口上方设的集气罩收集后, 引入 1 套滤筒除尘器处理后, 尾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一致	
	噪声治理	合理布局、设备减振、隔声降噪、距离衰减降噪等			合理布局、设备减振、隔声降噪、距离衰减降噪	一致
固废	设立一般固废暂存间收集暂存一	依托一期	依托一期	设立一般固废暂存间收集暂存	一致	

治理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	
	1个10m <sup>2</sup> 危废暂存间，位于租赁厂房的西北角，采用2mm以上的高密度聚乙烯材料防渗，面铺防渗水泥硬化，单元防渗系数≤10 <sup>-10</sup> cm/s	依托一期	依托一期	1间危废暂存间20m <sup>2</sup> ，依托赞功2#厂房的办公楼1层的危废暂存间分区贮存危险废物	依托
厂区绿化	依托赞领公司厂区绿化			依托赞领公司厂区绿化	一致

###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 3.3.1 主要原辅材料

工程完成后，全厂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3.3-1。

表 3.3-1 工程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设计用量				实际用量 (一期)	最大存储量	备注
			一期用量	二期用量	三期用量	合计			
1	PET 树脂	吨/年	600	1200	1200	3000	600	500	外购，固态，袋装，1t/包，暂存于车间原料库
2	PP 树脂	吨/年	374	563	563	1500	374	200	外购，固态，袋装，25kg/包，暂存于车间原料库
3	PE 树脂	吨/年	346	827	827	2000	346	200	外购，固态，袋装，25kg/包，暂存于车间原料库
4	色母粒	吨/年	20	40	40	100	20	20	外购，固态，袋装，25kg/包，暂存于车间原料库
5	机油	吨/年	0.17	0.17	0.17	0.51	0.17	0.34	外购，液态，桶装，170kg/桶，暂存于车间
<b>能源</b>									
1	水	吨/年	1452	1332	1332	4116	1530	/	郎溪经济开发区供水管网
2	电	万 kWh/年	90	180	180	450	80	/	郎溪经济开发区供电电网

### 3.4 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意见审批决定主要生产设备与实际建设所配备的主要生产设备对比情况详见表 3.4-1。

表 3.4-1 主要生产设备、公用及贮运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环评设计设备数量				实际设备数量 (一期)	备注
			一期数量 (台/套/条)	二期数量 (台/套/条)	三期数量 (台/套/条)	合计 (台/套/条)		
1	注塑机	HM4000G-PET	5	8	7	20	2	型号:JM320-PET/S
2	注塑机	260-PP/PE	10	10	10	30	3	型号:AM2500III/1000
							3	型号:AM2800III/1350
							3	型号:AM3800III/2250
							2	型号:AM1600III/570
							1	型号:J180ADS-110U
3	冷水机		1	1	依托一、二期	2	1	型号:30t/h
4	循环冷却水泵		1	1	依托一、二期	2	1	/
5	循环冷却水池	4m×3m×2m	1	1	依托一、二期	2	1	/
6	低压空压机组		1	1	依托一、二期	2	1	
7	配电房		1	依托一期	依托一期	1	2	
8	泵头自动装配线		3	2	1	6	8	送料控制器, 型号:SDVC31-M (泡沫泵自动组装线)
							1	送料控制器, 型号:SDVC31-M (乳液泵泵自动组装线)
							2	自动组装机型号:JH (乳液

								泵泵自动组装线)
9	叉车		1	依托一期	依托一期	1	1	电动托盘搬运车, 型号: CBD40
							2	手动托盘搬运车
10	低压空压机		1	1	1	3	0	/
11	PET 烘料/供料系统		1	1	1	3	4	不锈钢干燥机, 型号: THD-50DT-L
12	PP/PE 供料系统		1	1	1	3		
13	水口料破碎机		2	1	1	4	3	TGP-6132P-20HP
14	风机		1	1	1	3	3	/
15	粉碎机	RCD-3000	/	/	/	/	11	高效静音低速粉碎机
16	吸料机	ATAL-810G-L	/	/	/	/	11	/
17	温控机	温控箱 AC380V	/	/	/	/	12	/
18	水式模温机	TTW-1205DB	/	/	/	/	1	/
19	混色机	TVM-150	/	/	/	/	3	/
20	机械手		/	/	/	/	7	型号: DVTR850WSS3PC
							3	型号: DVTR950WDS5PC

### 3.5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用水由郎溪经济开发区供水管网供给。

本项目水平衡图详见附图 3.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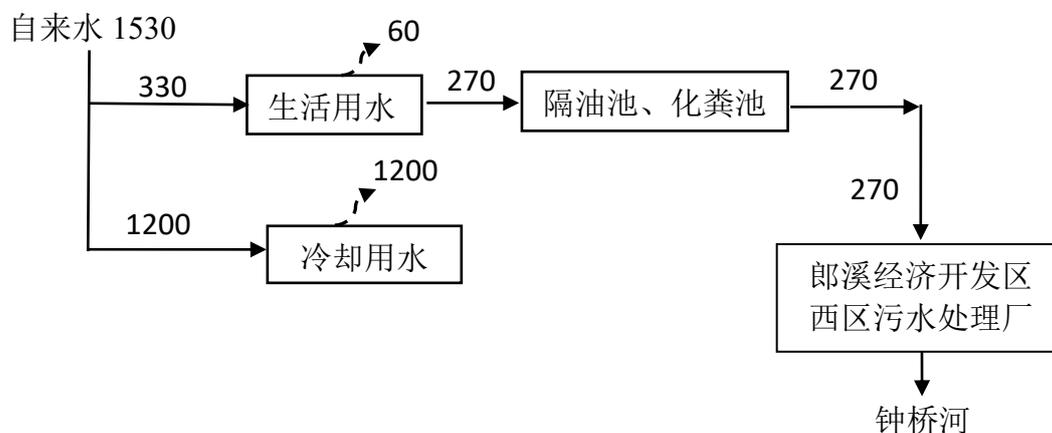


图 3.5-1 建设项目本阶段水平衡图 单位：t/a

由附图 3.5-1 可知，本项目新鲜水用量为 1530t/a，冷却循环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仅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排放量为 270t/d，接管入郎溪经济开发区污水管网，经郎溪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能够满足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要求处理后，达标排放，尾水排入钟桥河。

### 3.6 生产工艺

本项目主要从事化妆品塑料包装的生产活动，主要产品为瓶坯管、泵头泵盖，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下图。

#### ①工艺流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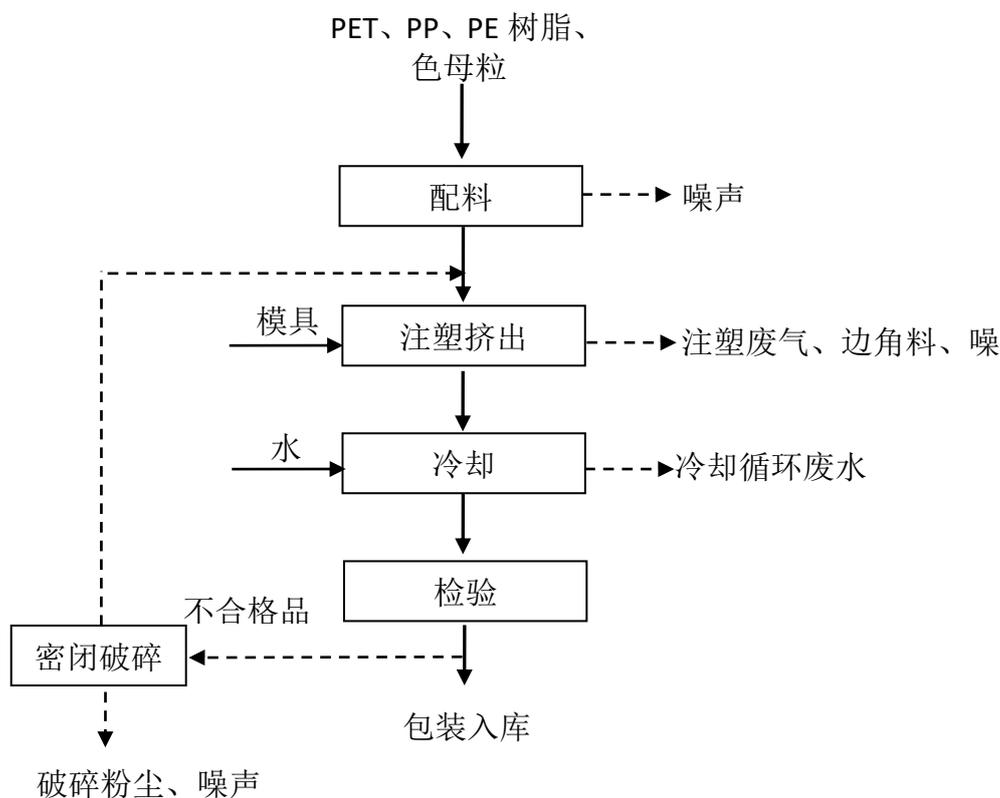


图 3.5-2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图

## ②工艺说明

**配料：**将外购的色母粒、PP、PE、PET 粒子原料进行人工拆包，色母粒倒入混色机，PP、PE、PET 粒子倒入供料系统储料桶。PET 储料桶通过干燥机电加热进行干燥预处理以去除 PET 粒子中的水分。该过程加热温度为 80℃，低于 PET（283~306℃）热分解温度，故 PET 粒子不会发生分解，基本无有机废气产生。PP、PE 粒子无需干燥预处理，但是 PP、PE 粒子需通过高效静音低速粉碎机进行密闭粉碎成均匀大小粒子，供料系统为密闭系统，各原料由吸料机进行气力管道输送的方式投加至注塑机料斗中。

**注塑挤出：**注塑机料斗中的的 PE、PP、PET 塑料粒子经管道输送至注塑机中，由电加热至熔融状态，PP/PE 注塑机注塑温度为 160~220℃，PET 注塑机注塑温度为 260~330℃。熔融的塑料由注塑机通过模具挤出成型。熔融挤出工段会产生注塑废气。由于建设项目熔融挤出的加热温度低于 PP（328~410℃）、PE（335~450℃）、PET（283~306℃）热分解温度，故此过程中产生的注塑废气中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

冷却：本项目设有一套循环冷却水系统对注塑机中的挤出模具进行冷却，冷却方式为间接冷却。建设项目本阶段设有 1 个循环冷却水池（尺寸 4m×3m×2m）、1 套冷水机、1 套循环冷却水泵组合使冷却水循环使用，循环冷却废水不外排。

检验：产品脱模后由机械手自动取出，检验合格后装箱入库。本环节会有不合格品产生，其中不合格品收集后在厂内进行破碎后回用。

破碎回收：项目在注塑、产品检验环节会产生少量不合格品、边角料，不合格品、边角料厂内回收，由水口破碎机重新破碎成颗粒状后回用。塑料破碎机利用马达带动刀辊上的刀片对物料进行破碎，破碎后的物料粒径为 3~5mm，且在破碎机内密闭破碎，故该工段的主要污染物为少量破碎粉尘及噪声。破碎粉尘经破碎机进料口上方设置的集气罩收集后，引入 1 套滤筒除尘器处理，尾气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建设项目生产过程中的污染物产生情况如表 3.6-1 所示：

表 3.6-1 建设项目生产产污节点与污染物名称汇总表

污染物种类	分类	产污工序	污染物名称
废气	注塑废气	注塑	非甲烷总烃
	破碎废气	不合格品破碎	颗粒物
废水	冷却循环废水	挤出模具冷却	COD、BOD <sub>5</sub> 、SS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注塑挤出	边角料
		检验	不合格品
		废气治理	除尘灰
	危险废物	设备维修保养	废机油
		废气治理	废活性炭

### 3.7 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本工程无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清单内情况。

表 3.7-1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类别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原因及变动情况说明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设备	见表 3.4-1		设备设施数量有变化，为实际生产所需设备设施，其中新增破碎机为密闭破碎由吸料机吸入注塑	否
环境保护措施	见表 3.2-3			否

			机注塑仓未排放，故未增加污染物排放量	
危废暂存间	1个10m <sup>2</sup> 危废暂存间，位于租赁厂房的西北角，采用2mm以上的高密度聚乙烯材料防渗，面铺防渗水泥硬化，单元防渗系数≤10 <sup>-10</sup> cm/s	1间危废暂存间20m <sup>2</sup> ，依托赞功2#厂房的办公楼1层的危废暂存间分区贮存危险废物	依托赞功的危废暂存间，只需增加转移次数即可，项目危废种类和产生量均未新增	否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中规定，本工程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 3.7-2 本工程与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分析情况一览表

序号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		本工程变更情况	是否发生重大变动
1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项目产能未增加	否
2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30%及以上的。	未变化	否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未变化	否
4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未变化	否
5	地点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未变化	否
6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未变化	否
7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未变化	否

序号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		本工程变更情况	是否发生重大变动
8	环境保护措施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未变化	否
9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未变化	否
10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10%及以上的	未变化	否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未变化	否
1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固体废物处置方式未变化	否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未变化	否

## 4 环境保护设施

### 4.1 污染治理/处置设施

#### 4.1.1 废水

本项目主要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和循环冷却废水。

本项目循环冷却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仅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经市政排污管道接管入郎溪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钟桥河。生活污水接管满足郎溪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郎溪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其修改单一级 A 标准，汇入钟桥河。

本项目废水产生、处理、排放情况详见表 4.1-1。

表 4.1-1 本项目废水产生、处理、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产生量 (t/a)	治理设施	排放量 (t/a)	排放规律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pH、COD、BOD <sub>5</sub> 、 氨氮、SS	270	化粪池和隔 油池	270	间断且不 属于冲击 型	接管入郎溪经济 开发区西区污水 处理厂

#### 4.1.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注塑废气和破碎粉尘。

##### 有组织：

1、注塑废气：项目注塑挤出机头上方设集气罩，废气经收集后合并至 1 根总管，引入 1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串联处理后，尾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2、破碎粉尘：项目 3 台破碎机破碎不合格品过程中产生的破碎粉尘分别经破碎机进料口上方设置的集气罩收集后，废气合并通过 1 台滤筒除尘器过滤处理后，尾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 无组织：

未被有组织收集的注塑废气和破碎粉尘。

本项目废气产生、处理、排放情况详见表4.1-2

表 4.1-2 本项目废气产生、处理、排放情况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名称	排放情况		
			处理措施	排放方式	排放去向

有组织	注塑废气	非甲烷总烃	1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1根15m排气筒(DA001)排放	大气
	破碎粉尘	颗粒物	1套滤筒除尘器	1根15m排气筒(DA002)排放	
无组织	未被收集的注塑废气、破碎粉尘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	无组织排放	

#### 4.1.3 噪声

本项目厂内营运期产生的噪声主要来自厂房内的各生产设备以及厂房外的环保设备风机，厂房内的设备主要通过设备减振、距离衰减、合理布局、厂房隔音措施进行隔声降噪。

#### 4.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的固体废物主要有注塑过程中产生的塑料边角料；检验工段产生的不合格品；破碎粉尘滤筒除尘器产生的除尘灰；设备定期保养、检修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有机废气过程中产生的废活性炭；生活垃圾等。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治理情况见表 4.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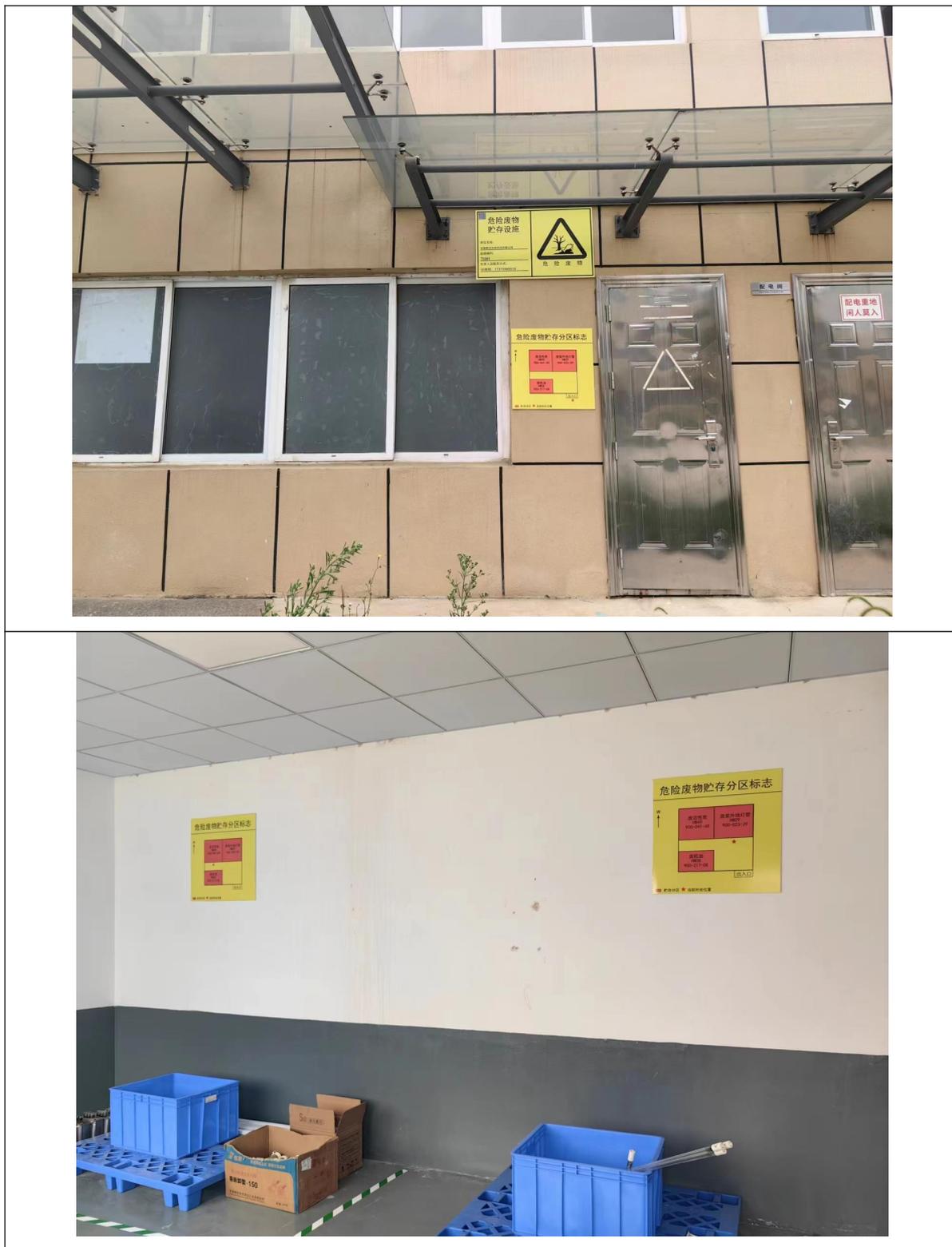
表 4.1-4 本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措施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废物类别	环评设计产生量—（一期） (t/a)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实际产生量（一期） (t/a)	危险特性	处理处置方式
1	边角料	一般固废	26.8	注塑	固态	塑料	一年	25	/	厂内回收利用
2	不合格品	一般固废	26.3	检验	固态	塑料		20	/	厂内回收利用
3	除尘灰	一般固废	0.02	除尘	固态	塑料		0.02	/	集中收集后外售
4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HW49 900-039-49	2.5	活性炭装置 吸附	固态	有机废气		2.5	T	厂内集中收集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内，委托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定期处置
5	废机油	危险废物 HW08 900-249-08	0.1	设备维修及 保养	液态	矿物油		0.03	T, I	
6	生活垃圾	/	6	员工生活	固态	/		1.5	/	厂内设置垃圾桶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危废暂存间、环保设施





危废暂存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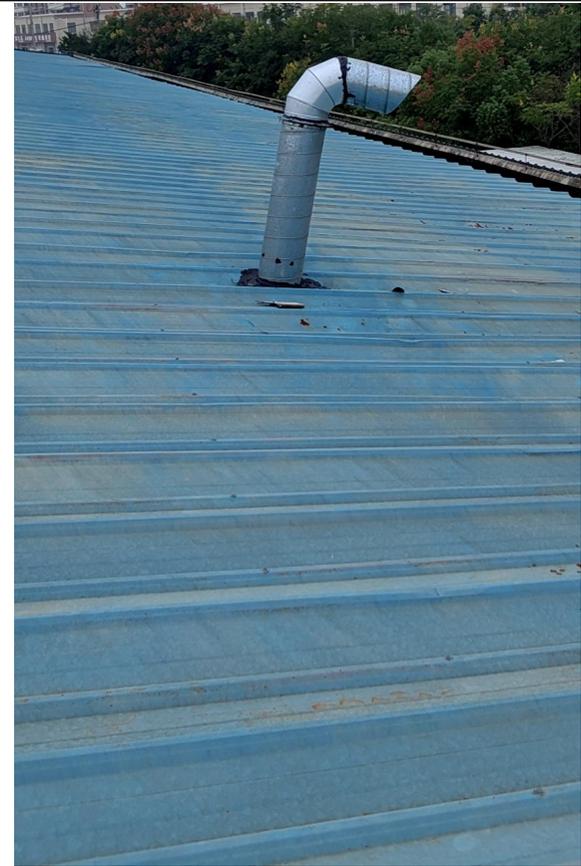
1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排气筒 (DA001)



滤筒除尘器



排气筒 (DA002)



#### 4.2.2 在线监测装置

根据《安徽赞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瓶坯泵盖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未要求设置在线监控。

#### 4.2.3 排污许可申领

安徽赞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申领获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 91341821MA2W944T2D。

###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额 1259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为 10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的 0.79%。

表 4.3-1 环境保护投资一览表

项目	环保设施	实际环保设施	环评设计投资(万元)
一期			
废气	<b>注塑废气：</b> 注塑挤出机头上方设 0.4m*0.4m 的集气罩，集气罩距离挤出头 0.2m，确保集气罩边缘风速不低于 0.3m/s；废气经收集后合并至 1 根总管，引入 1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串联处理后，尾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b>注塑废气：</b> 注塑挤出机头上方设集气罩，废气经收集后合并至 1 根总管，引入 1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串联处理后，尾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6
	<b>破碎粉尘：</b> 破碎粉尘经破碎机出料口上方设的集气罩收集后，引入 1 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尾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4）排放	<b>破碎粉尘：</b> 破碎粉尘经破碎机进料口上方设的集气罩收集后，合并引入 1 套滤筒除尘器处理后，尾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1.5
废水	项目冷却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的办公生活污水一起接管排入郎溪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依托赞领公司化粪池	项目冷却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的办公生活污水一起接管排入郎溪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依托赞领公司化粪池	依托赞领
噪声	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动力设备设置减振基座，墙面隔声减振基座、墙体隔声	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动力设备设置减振基座，墙面隔声减振基座、墙体隔声	2
固废	1 个 10m <sup>2</sup> 危废暂存间，位于租赁厂房的西北角，采用 2mm 以上的高密度聚乙烯材料防渗，面铺防渗水泥硬化，单元防渗系数≤10 <sup>-10</sup> cm/s	1 间危废暂存间 20m <sup>2</sup> ，依托赞功 2#厂房的办公楼 1 层的危废暂存间分区贮存危险废物	0.5

本项目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详见表 4.3-2。

表 4.3-2 本项目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环评文件中环保设施“三同时”要求		实际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备注
	防治措施	治理效果		
一期				
废气	注塑废气：注塑挤出机头上方设 0.4m*0.4m 的集气罩，集气罩距离挤出头 0.2m，确保集气罩边缘风速不低于 0.3m/s；废气经收集后合并至 1 根总管，引入 1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串联处理后，尾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主要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的特别排放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leq 60\text{mg}/\text{m}^3$ ；单位产品非甲烷总烃排放量 $\leq 0.3\text{kg}/\text{t}\cdot\text{产品}$ ）	注塑废气：注塑挤出机头上方设集气罩，废气经收集后合并至 1 根总管，引入 1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串联处理后，尾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由验收检测结果知，主要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的特别排放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leq 60\text{mg}/\text{m}^3$ ；单位产品非甲烷总烃排放量 $\leq 0.3\text{kg}/\text{t}\cdot\text{产品}$ ）	一致
	破碎粉尘：破碎粉尘经破碎机出料口上方设的集气罩收集后，引入 1 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尾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4）排放	颗粒物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leq 20\text{mg}/\text{m}^3$ ）	破碎粉尘：破碎粉尘经破碎机进料口上方设的集气罩收集后，合并引入 1 套滤筒除尘器处理后，尾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由验收检测结果知，颗粒物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leq 20\text{mg}/\text{m}^3$ ）	
废水	项目冷却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的办公生活污水一起接管排入郎溪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其修改单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钟桥河		项目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污水接管排入郎溪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其修改单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钟桥河	
噪声	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动力设备设置减振基座，墙面隔声减振基座、墙体隔声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动力设备设置减振基座，墙面隔声减振基座、墙体隔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固废	设立一般固废暂存间收集暂存一般固废		设立一般固废暂存间收集暂存一般固废	
	1 个 10m <sup>2</sup> 危废暂存间，位于租赁厂房的西北角，采用 2mm 以上的高密度聚乙烯材料防渗，面铺防渗水泥硬化，单元防渗系数 $\leq 10^{-10}\text{cm}/\text{s}$		1 间危废暂存间 20m <sup>2</sup> ，依托赞功 2# 厂房的办公楼 1 层的危废暂存间分区贮存危险废物	

## 5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5.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安徽赞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瓶坯泵盖生产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要求；选址符合郎溪经济开发区规划要求；生产过程中所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能保证各种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且排放的污染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控制要求。因此，在落实报告表所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从环境影响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可行。

###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宣城市郎溪县生态环境分局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以《关于安徽赞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瓶坯泵盖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的函》（郎环函【2021】94 号）文件对该项目环评文件予以批复，具体批复内容如下：

#### 关于安徽赞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瓶坯泵盖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的函

安徽赞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安徽赞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瓶坯泵盖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申请悉（以下简称《报告表》）。经专家技术审查及我局集体审议，现批复如下：

一、本项目位于郎溪经济开发区钟梅路 199 号，拟投资 10000 万元，租赁安徽赞领日用品科技有限公司 1#厂房南侧部分，项目占地面积 4837.27m<sup>2</sup>，项目共分三期，从事瓶坯管、泵头泵盖生产。

二、项目业经郎溪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备案【2020】114 号文立项，在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污染防治对策和措施的基础上，从环境保护角度，同意《报告表》中拟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按要求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后同冷却水排水接管郎溪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

2、按要求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强化废气的收集处理，减少无组织排放，确保废气收集处理设施安全有效运行、各类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注塑废气经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尾气经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破碎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尾气经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废气排放应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及表 9 要求。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浓度应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中“特别排放限值”。

3、按要求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采取减振、消声、隔声降噪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外界环境的影响，确保厂界噪声及周边声环境功能区达标。

4、按要求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按分类收集、贮存，分质处置的原则，认真落实固体废物收集、贮存和处置工作。依法严格落实危险废物全过程规范化管理的各项要求。

一般工业固废应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中相应标准要求。

5、强化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按要求加强运输、贮存、生产等环节风险防范措施，防范污染事件发生。你公司须建立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及预警体系，配备相应的应急设施和物资。

6、按要求做好分区防渗，规范设置排污口和固废（含危废）暂存场所。

7、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不得超过核定的总量控制指标。总量控制指标完成情况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内容。

三、你公司应严格按照《报告表》进行项目建设，未经我局批准，不得擅自变更，若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你公司应重新报批本项目的环评文件。

四、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在实际排污之前申请排污许可证，并按相关规定依法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宣城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郎溪县大队负责该项目“三同时”执行情况的监督及日常监管工作。

宣城市郎溪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1 年 6 月 22 日

## 6 验收执行标准

###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 6.1.1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注塑废气和破碎粉尘。

项目废气有组织非甲烷总烃和颗粒物排放均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无组织排放限值。

非甲烷总烃厂区内无组织排放浓度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中“特别排放限值”。具体标准值见表6.1-1、6.1-2。

表 6.1-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速率 (kg/h)	采用标准
非甲烷总烃	60	15	/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
颗粒物	20	15	/	

表 6.1-2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污染物名称	监测点位	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	采用标准
非甲烷总烃	企业边界	4.0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颗粒物		1.0	
非甲烷总烃	在厂房外设置 监控点(厂内)	6(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
		20(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 6.1.2 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满足郎溪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经市政排污管道接管入郎溪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钟桥河,郎溪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其修改单一级A标准。具体指标见表6.1-3。

表 6.1-3 项目废水排放标准 单位: mg/L (pH 值无量纲)

序号	项目	标准值	标准来源	序号	项目	标准值	标准来源
1	pH	6~9	郎溪经济开发区 西区污水处理厂 接管标准	1	pH	6~9	《城镇污水处理厂 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及其修改单中一级
2	COD	400		2	COD	50	
3	BOD <sub>5</sub>	200		3	BOD <sub>5</sub>	10	

4	SS	200		4	SS	10	A 标准
5	NH <sub>3</sub> -N	30		5	NH <sub>3</sub> -N	5 (8)	

### 6.1.3 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厂界噪声应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区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6.1-4。

表 6.1-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dB（A））

类别	标准值		标准来源
	昼间	夜间	
厂界噪声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

### 6.1.4 固体废物控制标准

（1）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2）危险固废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环保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

## 6.2 总量控制指标

### （1）废水

本项目废水排放执行郎溪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废水通过污水管网排至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项目废水总量控制纳入污水处理厂总量控制范围内，无需另行申请总量。本环评只提出接管考核量。

COD：0.680t/a，氨氮：0.053t/a。

其中：一期工程：COD：0.246t/a，NH<sub>3</sub>-N：0.019t/a；

### （2）废气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如下：

VOCs：0.316t/a；颗粒物：0.005t/a。

其中：一期工程：VOCs：0.064t/a；一期工程：颗粒物：0.001t/a；。

## 7 验收监测内容

###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 7.1.1 废水验收监测内容

废水验收监测期间的监测点位、监测因子、监测频次及监测周期详见表 7.1-1。

表 7.1-1 建设项目废水验收监测情况一览表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生活污水	污水总排口	pH、COD、BOD <sub>5</sub> 、SS、氨氮	4 次/天	2 天

#### 7.1.2 废气验收监测内容

##### 7.1.2.1 无组织废气验收监测

废气验收监测期间的废气监测点位、监测因子、监测频次及监测周期详见表 7.1-2，验收期间废气监测点位详见附图 7.1-1 建设项目噪声、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图。

表 7.1-2 建设项目无组织废气验收监测情况一览表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一个参照点、 下风向三个监控点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4 次/天	2 天
	厂房外 1m	非甲烷总烃	4 次/天	2 天
有组织废气	1#排气筒出口 DA001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	2 天
	2#排气筒进、出口 DA002	颗粒物	3 次/天	2 天

#### 7.1.3 噪声验收监测内容

噪声验收监测期间的监测点位、监测项目、监测频次及监测周期详见表 7.1-3，验收期间噪声监测点位详见图 7.1-1 建设项目监测点位图。

表 7.1-3 建设项目噪声验收监测情况一览表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1	建设项目东厂界外 1m 处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一次	2 天
2	建设项目南厂界外 1m 处			
3	建设项目西厂界外 1m 处			
4	建设项目北厂界外 1m 处			



附图 7.1-1 建设项目监测点位图

## 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8.1 检测项目方法仪器一览表

本次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详下表。

表 8.1-1 本项目废气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标准号	仪器设备	方法检出限
1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CJYQ-A004	0.07 mg/m <sup>3</sup>
2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十万分位天平/CJYQ-A016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CJYQ-A018	1.0 mg/m <sup>3</sup>
3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便携式酸度计/CJYQ-C044	/
4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塑料活塞滴定管/CJYQ-A047 标准 COD 消解器 /CJYQ-A038	4mg/L
5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CJYQ-A012	0.025mg/L
6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热鼓风恒温干燥箱 /CJYQ-A025/CJYQ-A025/ 万分位天平/CJYQ-A015	4mg/L
7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溶解氧测定仪/CJYQ-A011 生化培养箱/CJYQ-A017	0.5mg/L
8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CJYQ-C003 声校准器/CJYQ-C007	/

### 8.2 人员能力

本次验收监测委托安徽春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该公司已通过检验检测机构 CMA 资质认证，具备出具合格验收监测结果报告的能力。

验收采样和分析人员均已参加上岗前培训，并经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检测结果报告审定人经考核合格。

### 8.3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次水质监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固定污染源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及相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项目监测前，监测单位协同建设单位根据监测方案制定了详细的质量控制计划，并按照计划实施。具体质控要求如下：

(1) 生产处于正常。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稳定运行，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基本正常；  
(2) 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方法；  
(3) 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4) 监测人员经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检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5) 现场采样、保存及实验分析阶段均采取相关质控措施：废水检测仪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采样、运输、保存、分析全过程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水和废水部分）》和《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规定执行。按照质量控制计划的要求通过空白、平行样、质控标样等质控措施做好准确度和精密度控制。

(6) 检测数据和技术报告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 8.4 废气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次废气监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固定污染源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及相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项目监测前，监测单位协同建设单位根据监测方案制定了详细的质量控制计划，并按照计划实施。具体质控要求如下：

(1) 生产处于正常。检测期间生产工况稳定运行，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基本正常。  
(2) 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方法。  
(3) 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4) 监测人员经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检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5) 现场采样、保存及实验分析阶段均采取相关质控措施

①废气检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检测前按检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试时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

②无组织排放检测部分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进行样品采集、运输、分析，采样仪器及实验室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使用。采样人员采样时同时记录气象参数和周围的环境情况；采样结束后及时送交实验室，检查样品并做好交接记录。按照质量控制计划的要求的质控措施做好准确度和精密度控制。

(6) 检测数据和技术报告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次噪声监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国家环保局，1986）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及相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项目监测前，监测单位协同建设单位根据监测方案制定了详细的质量控制计划，并按照计划实施。具体质控要求如下：

(1) 生产处于正常。检测期间生产工况稳定运行，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基本正常。

(2) 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方法。

(3) 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4) 监测人员经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检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5) 现场采样、保存及实验分析阶段均采取相关质控措施：测量仪器为II型噪声分析仪。仪器使用前、后均经 A 声级校准器校验，误差确保在 $\pm 0.5$  分贝以内。测量方法及环境气象条件的选择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规范执行。

(6) 监测数据和技术报告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 9 验收监测结果

### 9.1 生产工况

安徽春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24日对建设项目厂内的废水、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声内容进行了监测。验收监测期间，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建设单位进行了工况的记录，具体记录情况详见表9.1-1。

表9.1-1 建设项目验收期间工况记录情况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设计产量	产量		负荷	
				2023.8.23	2023.8.24	2023.8.23	2023.8.24
1	PET 瓶坯管	万个/天	15.33	15.33	15.33	100%	100%
2	PE 瓶盖	万个/天	3.33	3.33	3.33	100%	100%
3	PP 泵头	万个/天	6.67	6.67	6.67	100%	100%
4	PE 泵头	万个/天	5.33	5.33	5.33	100%	100%

###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 9.2.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 9.2.1.1 废水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安徽春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24日对建设项目厂区废水总排口的水质进行了监测，具体监测结果详见表9.2-1。

表9.2-1 项目厂区废水总排口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mg/L，pH值无量纲

监测点位		废水总排口				
监测日期：2023年8月23日						
分析项目	监测频次	pH(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悬浮物(mg/L)	氨氮(mg/L)
	第一次	7.3	109	19.6	16	9.92
	第二次	7.2	99	19.6	19	8.94
	第三次	7.3	42	15.2	21	9.81
	第四次	7.3	36	13.8	15	7.60
监测日期：2023年8月24日						
分析项目	第一次	7.4	96	19.7	18	9.50
	第二次	7.3	84	19.8	16	9.58
	第三次	7.3	38	14.5	15	9.41
	第四次	7.3	45	14.3	19	8.08

日均值	/	69	17.1	17	9.11
-----	---	----	------	----	------

由表 9.2-1 可知，建设项目厂内总排放口主要污染物 COD、BOD<sub>5</sub>、SS、氨氮监测结果均值分别为：69mg/L、17.1mg/L、17mg/L、9.11mg/L，pH 监测范围为 7.3~7.4，废水总排口废水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均满足郎溪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 9.2.1.2 废气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安徽春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24 日对建设项目气象进行记录详见表 9.2-2 以及对厂界无组织废气、有组织废气进行了监测，具体监测结果详见 9.2-3、9.2-4、9.2-5、9.2-6。

表 9.2-2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统计表

监测点位名称/日期	采样时间	气压 (kPa)	气温 (°C)	湿度 (%)	风速 (m/s)	主导风向
上风向参照点、下风向监控点 1~4#/2023 年 8 月 23 日	15:30-16:30	101.3	33.9	41.0	2.2	西北
	16:40-17:40	100.4	33.0	41.8	1.9	西北
	17:50-18:50	100.5	32.2	42.5	1.8	西北
	19:00-20:00	100.5	31.0	43.1	1.9	西北
上风向参照点、下风向监控点 1~4#/2023 年 8 月 24 日	10:00-11:00	100.6	31.7	42.3	1.6	西北
	11:00-12:10	100.5	32.3	41.9	1.7	西北
	12:20-13:20	100.4	33.1	40.6	1.5	西北
	13:30-14:30	100.3	34.3	39.3	1.7	西北

表 9.2-3 无组织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2023 年 8 月 23 日	2023 年 8 月 24 日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0.38	0.46
	0.35	0.43
	0.37	0.46
	0.34	0.45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	0.47	0.57
	0.59	0.58
	0.57	0.51
	0.59	0.53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0.57	0.51

	0.60	0.58
	0.57	0.50
	0.59	0.53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4#	0.51	0.59
	0.58	0.57
	0.57	0.50
	0.61	0.57

表 9.2-4 无组织颗粒物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颗粒物 ( $\mu\text{g}/\text{m}^3$ )	
	2023 年 8 月 23 日	2023 年 8 月 24 日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83	91
	78	90
	86	83
	93	79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	117	120
	111	116
	115	110
	118	113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108	111
	115	115
	110	117
	117	118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4#	111	115
	115	110
	121	116
	115	111

表 9.2-5 厂房外 1m 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非甲烷总烃 ( $\text{mg}/\text{m}^3$ )	
	2023 年 8 月 23 日	2023 年 8 月 24 日
厂房外 1m	0.66	0.63
	0.66	0.63
	0.69	0.61

	0.68	0.60
--	------	------

根据监测结果表明，本次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最大监测浓度为 0.61mg/m<sup>3</sup>，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最大监测浓度为 0.121mg/m<sup>3</sup>，均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排放标准》（GB31572-2015）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厂房外 1m 非甲烷总烃最大监测浓度为 0.69mg/m<sup>3</sup>，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中排放标准。

表 9.2-6 有组织破碎粉尘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		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监测时间		2023 年 8 月 23 日			2023 年 8 月 24 日		
高度 (m)		15					
截面积 (m <sup>2</sup> )		0.0491					
烟温 (°C)		34.0	34.0	33.6	34.2	34.0	34.0
流速 (m/s)		7.0	7.7	7.4	3.4	3.8	3.8
含湿量 (%)		3.25	3.32	3.36	3.22	3.18	3.20
烟气流量 (m <sup>3</sup> /h)		1237	1359	1308	601	670	670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1057	1156	1114	511	572	572
监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1.6	2.1	2.3	1.3	1.6	1.3
	排放速率 (kg/h)	1.69×10 <sup>-3</sup>	2.43×10 <sup>-3</sup>	2.56×10 <sup>-3</sup>	6.64×10 <sup>-4</sup>	9.15×10 <sup>-4</sup>	7.74×10 <sup>-4</sup>

表 9.2-7 有组织注塑废气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		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监测时间		2023 年 8 月 23 日			2023 年 8 月 24 日		
高度 (m)		15					
截面积 (m <sup>2</sup> )		0.3318					
烟温 (°C)		35.8	36.2	36.5	35.2	35.9	36.1
流速 (m/s)		14.2	13.9	13.9	13.8	14.7	14.6
含湿量 (%)		3.19	3.21	3.24	3.10	3.12	3.13
烟气流量 (m <sup>3</sup> /h)		16962	16603	16484	16485	17549	17441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14375	14050	13931	14022	14888	14784
监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1.88	2.17	1.37	2.54	1.69	2.30
	排放速率 (kg/h)	$2.70 \times 10^{-2}$	$3.05 \times 10^{-2}$	$1.91 \times 10^{-2}$	$3.56 \times 10^{-2}$	$2.52 \times 10^{-2}$	$3.40 \times 10^{-2}$

根据监测结果表明,本次验收监测期间,有机废气处理设施出口非甲烷总烃监测最大排放浓度为: 2.30mg/m<sup>3</sup>、最大排放速率为:  $3.56 \times 10^{-2}$ kg/h; 有组织颗粒物监测最大排放浓度为: 2.3mg/m<sup>3</sup>、最大排放速率为:  $2.56 \times 10^{-3}$ kg/h; 厂界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最大监测浓度为 0.61mg/m<sup>3</sup>; 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最大监测浓度为 121 $\mu$ g/m<sup>3</sup>, 非甲烷总烃和颗粒物排放均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限值及无组织排放限值。厂房外 1m 非甲烷总烃最大监测浓度为 0.67mg/m<sup>3</sup>, 非甲烷总烃厂区内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中“特别排放限值”。

### 9.2.1.3 噪声排放监测结果

安徽春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24 日对建设项目的东、南、西、北四个厂界的噪声进行了监测, 具体监测结果详见表 9.2-8。

表 9.2-8 建设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dB (A)

编号	测点位置	监测日期	监测值 (Leq(A))
			昼间
N1	厂界西侧外 1m	2023/6/23	59
		2023/6/24	59
N2	厂界北侧外 1m	2023/6/23	59
		2023/6/24	59
N3	厂界东侧外 1m	2023/6/23	60
		2023/6/24	59
N4	厂界南侧外 1m	2023/6/23	59
		2023/6/24	6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区标准			65
是否达标			达标

根据监测结果表明,本次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最大监测结果为 60dB(A)。厂界噪声昼间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区标准要求。

### 9.2.1.4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 (1) 废水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 指南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中“9.2.2.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中要求“若项目废水接入污水处理厂的只核算出纳管量，无需核算排入外环境的总量”。本项目废水污染物纳管量核算情况详见下表。

表 9.2-9 建设项目废水污染物纳管量核算情况一览表

废水种类	纳管废水量 (t/a)	污染物纳管情况			去向
		主要污染物	纳管浓度	纳管量 (t/a)	
项目废水总排放量	270	pH (无量纲)	/	/	郎溪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
		化学需氧量	69mg/L	0.019	
		五日生化需氧量	17.1mg/L	0.005	
		悬浮物	17mg/L	0.005	
		氨氮	9.11mg/L	0.002	

注：主要污染物纳管浓度取验收监测期间的各污染物的监测值的日均值。

#### (2) 废气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详见表 9.2-10。

表 9.2-10 建设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情况一览表

废气种类		主要污染物	排放速率 (kg/h)	年排放时间 (h)	排放量 (t/a)
注塑废气	DA001 排气筒	VOCs (监控因子以非甲烷总烃计)	$3.56 \times 10^{-2}$	2000	0.060
破碎粉尘	DA002 排气筒	颗粒物	$2.56 \times 10^{-3}$	300	0.0008

注：主要污染物排放速率取验收监测期间的各污染物的最大值；注塑废气处理设施一年平均运转时间以 2000h 计，破碎粉尘一年平均排放时间以 300h 计。

由验收监测期间检测结果计算可知项目污染物颗粒物总量 0.0008t/a，非甲烷总烃总量 0.060t/a，均未超出环评及其批复的总量要求（一期的烟（粉）尘：0.001t/a，VOCs：0.064t/a）。

## 10 验收监测结论

### 10.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 10.1.1 废水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工程所排放废水各项指标均符合郎溪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 10.1.2 废气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破碎粉尘主要污染物颗粒物和注塑废气主要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排放均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限值及无组织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厂区内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中“特别排放限值”。

#### 10.1.3 噪声排放监测结果

厂界噪声共检测 4 个点位，厂界测量点位噪声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表 1 的 3 类功能区排放限值要求。

#### 10.1.4 固体废物暂存、处置结果

本项目运营期间，固体废物主要为塑料边角料、不合格品、除尘灰、废机油、废活性炭和生活垃圾。

本项目塑料边角料和不合格产品回收用于生产单元；除尘灰集中收集统一外售；废活性炭和废机油委托郎溪泓文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规范化处置；职工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 10.2 验收结论

综上，安徽赞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瓶坯泵盖生产项目验收范围内各项环保设施建设到位，较好地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提出的环保要求。工程建设期间，未发生重大污染。现有环保设施能符合运营期污染物排放及处置要求，满足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建议验收组通过工程竣工环境保护。

### 10.3 后续要求

- （1）落实环境监测计划，公开环境信息；加强环保档案管理工作。
- （2）完善操作规程和岗位职责，加强污染物治理设施运行管理。